



## 联合国森林论坛

## 第十八届会议

2023 年 5 月 8 日至 12 日

临时议程\* 项目 3(h)

关于 2017-2030 年联合国森林战略计划执行情况的技术讨论：筹备 2024 年对国际森林安排的成效、包括 2017-2030 年联合国森林战略计划的传播和外联战略进行中期审查的最新情况

## 关于在 2024 年对国际森林安排的成效进行中期审查的筹备工作的最新情况

### 秘书处的说明

#### 摘要

根据其临时议程，联合国森林论坛第十八届会议应收到关于筹备 2024 年对国际森林安排的成效、包括 2017-2030 年联合国森林战略计划的传播和外联战略进行中期审查的最新情况介绍。本说明载有自论坛第十七届会议以来为执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关于国际森林安排中期审查筹备工作的第 2022/17 号决议相关规定而开展的活动的最新情况，旨在为论坛在临时议程项目 3(h)下审议最新情况奠定基础。

\* E/CN.18/2023/1。



## 一. 引言

1. 根据其临时议程，论坛第十八届会议将收到关于筹备 2024 年对国际森林安排的成效、包括 2017-2030 年联合国森林战略计划的传播和外联战略进行中期审查的最新情况介绍。
2. 本说明介绍了这方面的最新情况，包括介绍了自论坛第十七届会议以来，为筹备中期审查的闭会期间活动所取得的最新进展，以及在第十九届会议之前有待开展的剩余活动。
3. 值得一提的是，论坛将在 2024 年第十九届会议上对国际森林安排进行实际的中期审查，因为该届会议是一次政策会议。因此，由于论坛第十八届会议并非一次技术会议，论坛将不会就临时议程项目 3(h)作出任何决定，预计也不会通过任何决议。论坛将只收到中期审查筹备活动执行进展情况的最新资料。

## 二. 背景

4.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通过其第 2015/33 号决议加强了国际森林安排，并确定了其构成<sup>1</sup> 和目标。根据该决议，经社理事会决定论坛应在 2024 年对国际森林安排实现目标方面的成效进行中期审查，并在 2030 年进行最终审查，在此基础上，论坛应就森林安排的未来方向向经社理事会提出建议。
5.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2021/6 号决议决定，论坛第十七届会议应审议并决定为筹备国际森林安排成效中期审查而需要采取的行动。
6. 因此，论坛第十七届会议审议并商定了在论坛第十七届会议结束后至第十九届会议前的这段时间为筹备国际森林安排成效中期审查而应采取的行动。理事会随后通过第 2022/17 号决议通过了论坛的建议。
7.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2022/17 号决议附件列出了论坛为筹备国际森林安排中期审查将采取的行动的详细一览表(A-J 节)。这些行动集中在十个领域，即：(a) 与联合国森林论坛及其成员有关的行动；(b) 与论坛秘书处有关的行动；(c) 与森林合作伙伴关系有关的行动；(d) 与全球森林筹资协助网络有关的行动；(e) 与联合国森林论坛信托基金有关的行动；(f) 与执行 2017-2030 年联合国森林战略计划有关的行动；(g) 与论坛对《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贡献有关的行动；(h) 与 2017-2030 年联合国森林战略计划的传播和外联战略有关的行动；(i) 与区域和次区域伙伴的参与有关的行动；(j) 与主要群体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的参与有关的行动。
8. 为筹备国际森林安排中期审查而开展的活动包括对十个实质性领域中的每一个领域进行评估，同时考虑到第 2022/17 号决议附件中确定的每一个领域下具体规定的要素。根据该决议，还要求在闭会期间的会议上进一步讨论其中多项评估。

---

<sup>1</sup> 国际森林安排的组成部分包括：论坛及其成员国、论坛秘书处、森林合作伙伴关系、全球森林筹资协助网络、论坛信托基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2015/33 号决议确定了国际森林安排的合作伙伴包括有关的国际、区域、次区域组织和进程、主要群体、其他利益攸关方。

9. 此外，根据第 2022/17 号决议第 30(a)段，应由论坛秘书处在 2023 年底召集的国际森林安排中期审查筹备工作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特设专家组审查闭会期间的筹备工作，包括闭会期间会议的所有评估和成果。论坛还请秘书处将特设专家组的报告提交论坛第十九届会议审议。

10. 在同一决议的第 30(d)段，经社理事会表示应以透明和独立的方式，并与论坛成员、森林合作伙伴关系成员组织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密切协商，包括酌情通过问卷调查，落实决议附件所列行动。

### 三.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关于国际森林安排中期审查筹备工作的第 2022/17 号决议各项规定的执行进展情况

11. 论坛第十七届会议结束后，论坛秘书处根据理事会第 2022/17 号决议第 30(d)段的要求，编制了一份简明的调查问卷，<sup>2</sup> 就第 2022/17 号决议中各项规定的执行情况以及执行进程的独立性征求更多反馈意见。论坛成员、森林合作伙伴关系成员组织、区域伙伴、主要群体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均受邀对调查问卷作出答复。

12. 共收到澳大利亚、哥伦比亚、日本、肯尼亚、马达加斯加、马拉维、巴基斯坦、美国、全球环境基金、亚马逊合作条约组织和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南共体)秘书处作出的 11 份答复，<sup>3</sup> 答复方提出的建议包括：由外部专家进行相关评估；不要将收集意见的方式局限于在线调查问卷；让咨询顾问直接与参与国际森林安排相关工作领域的人员交谈以获得反馈；并参考其他相关现有机制的良好做法。收到的所有反馈意见均知会咨询顾问，以便他们在编写评估报告时加以考虑。

13. 为确保以独立和透明的方式开展理事会第 2022/17 号决议附件规定的评估，在联合国森林论坛网站上发布了招聘咨询顾问的多项空缺通知。根据收到的意向，在适当考虑到咨询顾问在各种工作领域的专门知识和能力的情况下，选择并聘用了几位咨询顾问。

14. 咨询顾问团队成立后制定并汇编了一份题为“国际森林安排中期审查 2022 年调查问卷”的调查问卷，<sup>4</sup> 以征求对理事会第 2022/17 号决议附件所述中期审查 10 个实质性工作领域的意见，供其各自评估使用。论坛第十八届会议主席于 2022 年 8 月致函论坛成员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分发了调查问卷。此举旨在鼓励会员国、森林合作伙伴关系成员组织、区域和次区域伙伴、主要群体和其他利益攸关方提供更多投入。信中还提供了咨询顾问的姓名和联系方式，以确保程序的透明度。<sup>5</sup>

<sup>2</sup> 可查阅 <https://www.un.org/esa/forests/wp-content/uploads/2023/02/MTR-Concise-Questionnaire-May-2022.pdf>。

<sup>3</sup> 见 <https://www.un.org/esa/forests/wp-content/uploads/2023/02/Responses-MTR-concise-questionnaire.pdf>。

<sup>4</sup> 可查阅中期审查专门网站：<https://www.un.org/esa/forests/forum/preparations-for-iaf-midterm-review/index.html>。

<sup>5</sup> 咨询顾问名单可查阅 <https://www.un.org/esa/forests/forum/preparations-for-iaf-midterm-review/index.html>。

15. 共收到 20 个会员国、3 个森林合作伙伴关系成员、2 个区域伙伴和 1 个主要群体的 26 份答复。<sup>6</sup> 所有这些答复均立即及时知会咨询顾问。秘书处还定期向论坛成员和各利益攸关方通报答复情况。所收到的答复发布在论坛的国际森林安排中期审查筹备工作专门网站上。<sup>7</sup>

16. 为确保效率和减少重复，咨询顾问们举行了几次协调会议。咨询顾问们以独立的方式进行了各自的评估。秘书处通过提供后勤支持、背景文件、论坛国家协调中心和利益攸关方的联系信息以及基于事实的资料，为咨询顾问们的工作提供便利。在待编写的 10 份评估报告中，6 份评估报告现已完成，并发布在国际森林安排中期审查专门网站上。关于理事会第 2022/17 号决议附件 B、D、E 和 H 节的其余 4 份评估报告预计不久将完成并在网站上发布。

17. 根据理事会第 2022/17 号决议附件 G、I 和 J 节的要求，为在闭会期间会议上讨论这几节下编写的评估报告，秘书处组织了一次专家组会议，讨论论坛对《2030 年议程》的贡献(G 节)、区域和次区域伙伴的参与(J 节)以及主要群体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的参与(I 节)。会议于 2023 年 1 月 11 日至 13 日在曼谷联合国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总部举行。

18. 这次专家组会议旨在为来自论坛成员国、区域和次区域合作伙伴、森林合作伙伴关系成员组织和主要群体的专家提供一个机会，审查和讨论咨询顾问的研究结论，这些结论反映在他们关于理事会第 2022/17 号决议附件 G、I 和 J 节的评估报告中。这次会议以线上线下混合形式举行，专家们踊跃参加，与会者回顾了咨询顾问评估报告中的结论，并就如何进一步加强论坛在这三个领域的工作交流了意见和建议。这些讨论的摘要载于共同主席的简要摘要。摘要中还包括专家组会议讨论中提出的建议。共同主席的摘要将提交理事会第 2022/17 号决议第 30 段所述国际森林安排中期审查筹备工作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特设专家组。专家组会议的全套背景文件和共同主席摘要可在论坛的国际森林安排中期审查专门网站上查阅。

19. 根据理事会第 2022/17 号决议附件 C 节，应在森林合作伙伴关系组织主导倡议中讨论关于森林合作伙伴关系相关行动的评估结果，以便向国际森林安排中期审查筹备工作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特设专家组提出关于伙伴关系的建议。在这方面，论坛秘书处和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与森林合作伙伴关系其他成员组织合作，将于 2023 年 2 月 22 日至 23 日在罗马粮农组织总部联合举办组织主导倡议。

<sup>6</sup> 有 20 个会员国作出了答复：澳大利亚、加拿大、中国、哥伦比亚、萨尔瓦多、危地马拉、牙买加、肯尼亚、马拉维、马来西亚、墨西哥、新西兰、尼日利亚、巴拿马、秘鲁、菲律宾、罗马尼亚、瑞士、泰国和美利坚合众国；有 3 个森林合作伙伴关系成员作出了答复：国际林业研究组织联合会、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及其区域林业委员会、国际热带木材组织；有 2 个区域实体作出了答复：亚马逊合作条约组织和欧洲森林保护部长级会议；有 1 个主要群体作出了答复：儿童和青年主要群体。

<sup>7</sup> 可参阅：<https://www.un.org/esa/forests/forum/preparations-for-iaf-midterm-review/index.html>。

20. 组织主导倡议旨在为来自论坛成员国、森林合作伙伴关系及其成员、区域和次区域伙伴以及主要群体的专家提供一个机会，审查和讨论咨询顾问们在理事会第 2022/17 号决议附件 C 节评估报告中所得出的研究结论，并就此提供投入。组织主导倡议的成果将是共同主席关于讨论情况的简要摘要，并将提交给国际森林安排中期审查筹备工作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特设专家组。专家组会议的全套背景文件可在论坛的国际森林安排中期审查专门网站上查阅。共同主席摘要完成后，将发布在同一网页上。

21. 根据理事会第 2022/17 号决议附件 D 和 F 节，应在闭会期间会议上提交关于全球森林筹资协助网络和 2017-2030 年联合国森林战略计划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供各方讨论，并将这些会议的成果提交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特设专家组。鉴于会议日程安排紧凑，全球森林筹资协助网络闭会期间会议和 2017-2030 年联合国森林战略计划执行情况闭会期间会议预计将在论坛第十八届会议之后、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特设专家组会议之前举行。

22. 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特设专家组会议计划于 2023 年第三季度举行。秘书处目前正在努力确定这次会议的地点和日期。预计将在论坛第十八届会议期间宣布这些详情。

23. 评估报告的编写和闭会期间会议的组织，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捐助国向联合国森林论坛信托基金提供的预算外资源。在这方面，澳大利亚、中国、德国、日本、大韩民国、瑞士和美利坚合众国政府向信托基金提供的慷慨捐助受到高度赞赏。

## 四. 结论

24.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2022/17 号决议为筹备国际森林安排中期审查所需的闭会期间工作提供了全面指导。自联合国森林论坛第十七届会议以来，在执行该决议中关于筹备中期审查的各项规定方面取得了稳步进展。论坛成员和各利益攸关方一直积极参与闭会期间的活动，咨询顾问们付出了巨大努力，秘书处也提供了支持，以确保闭会期间的活动独立、透明和包容各方，符合决议中提供的指导意见。具体而言，论坛成员和各利益攸关方通过对调查问卷的答复，在闭会期间的会议上和与咨询顾问的互动中提供了宝贵的反馈意见。论坛第十九届会议之前的剩余期限对于完成余下的筹备工作至关重要，将有助于论坛第十九届会议就中期审查作出知情、有意义和有效的决定。在这方面，论坛所有成员和利益攸关方必须继续参与余下的筹备活动，交流建设性观点和建议。

25. 鉴于即将举行的闭会期间专家组会议和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特设专家组会议的工作仍然存在资金缺口，为响应理事会第 2022/17 号决议第 31 段，请有能力的论坛成员国向联合国森林论坛信托基金提供自愿捐款，使秘书处能够组织包容各方的闭会期间会议和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特设专家组，让论坛成员国和各利益攸关方广泛参与其中。